

临湘市教育体育局 临湘市财政局 文件

临教体发〔2020〕15号

临湘市教育体育局 临湘市财政局《关于提前 下达2020年消除义务教育大班额奖补资金》 分配方案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统筹推进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湘政发〔2017〕20号）、《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消除大班额专项行动的通知》（湘政办函〔2017〕99号）精神，根据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消除义务教育大班额奖补资金的通知》（湘财预〔2019〕341号）文件通知，结合我市化解大班额情况，经市教育体育局、财政局研究，将资金分配方案、使用要求等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义务教育大班额奖补资金主要用于为增加义务教育学位供给而实施的新建、改扩建义务教育学校建设项目，不得用于发放人员工资、偿还债务和弥补公用经费不足等。

二、项目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专款专用，不得随意

调整项目，不得挤占、挪用和截留中央补助资金。

三、所有建设项目要严格履行程序。根据《招投标法》、《政府采购法》的规定，所有建设项目要按照预算，评审，招投标（含政府采购），监理，验收，结算，绩效评价等流程，确保项目可检查、可监控、可考核。

四、各项目单位要切实加强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定期报告项目进展和资金使用情况，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和上级检查，对违反财政资金使用管理规定的行为，将根据《财政违法行为处罚条例》（国务院令 第 427 号）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附件：提前下达 2020 年消除义务教育大班额奖补资金分配表



2020 年 5 月 25 日

附件:

提前下达2020年消除义务教育大班额奖补资金分配表

拨付单位	项目名称	指标文号	指标名称	金额(万元)	备注
定湖中学	新建教学楼	湘财预[2019]341号	2020年消除义务教育大班额奖补资金	230	政府实事工程项目计划400万
羊楼司中学	新建教学楼	湘财预[2019]341号	2020年消除义务教育大班额奖补资金	150	政府实事工程项目计划450万
项目办	八、九小设备设施建设	湘财预[2019]341号	2020年消除义务教育大班额奖补资金	383	化解大班额计划1350万 2019已支付680万
第九中学	搬迁改建	湘财预[2019]341号	2020年消除义务教育大班额奖补资金	400	书记工程 计划1100万
合计				1163	